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張彩琴  
電話：7531898  
電子信箱：forcedgrowth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703076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宣傳海報及比賽辦法(共2個電子檔)(0307617A00\_ATTCH1.jpg、0307617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107年第3屆新住民舞蹈比賽」1案，請  
貴校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8月3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701460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使新住民及其子女及早適應生活環境，並發揮其語言及多元文化優勢，特辦理旨揭舞蹈比賽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7年9月30日止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合法居留證之新住民。報名團隊中新住民身分者須至少達3分之2，報名團隊僅2人者須至少1名為新住民身分。
- 五、相關比賽內容請逕至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表演藝術學院首頁/最新消息(網址：<http://pfa.ntua.edu.tw>)查詢；或電洽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胡小姐(電話：02-22722181轉2505)。
- 六、檢送本比賽辦法及海報等資料(如附件)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8-09-06  
08:54:00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

46

線